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王雪如

電話：02-7736-7861

傳真：02-33437864

Email：whynotr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090136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公告、懶人包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辦理109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2年次在學男子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，請於受理申請期間內透過相關管道加強宣導週知，以維學生權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09年9月16日內授役徵字第109104074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徵兵規則第26條第2項規定：「就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，得依其志願，於每年11月15日以前向戶籍地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申請連續2年暑假，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；申請人數逾訓練員額時，以抽籤決定之。」
- 三、為便利在學男子提出申請，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nca.gov.tw/>）首頁/主題單元建置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」，自109年10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109年11月16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受理申請；可自110年6月17日、7月7日或7月21日三個入營日期中，擇一梯次及軍種兵科申請。各梯次及軍種兵科申請人數逾錄取員額時，並由內政部役政署統一於109年1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公開抽籤。
- 四、檢附「109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2年次在學男子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」公告及「109年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」懶人包各1份。

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內政部役政署

109/09/18
18:01

來文



109年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

◎申請對象：

83至92年次
專科以上學校在學男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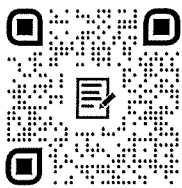
◎申請期間：

109年10月16日 上午10:00
至109年11月16日 下午5:00

◎抽籤日期：

109年11月17日 上午10:00

申請
連結



梯次	軍種兵科*	錄取人數	受訓期間
第1梯	陸軍	400	110年 6/17~8/11 111年 6/16~8/10
第2梯	陸軍	3,000	110年 7/7~8/31 111年 7/6~8/30
	海軍艦艇兵	200	
	海軍陸戰隊	200	
第3梯	陸軍	400	110年 7/21~9/14 111年 7/20~9/13

*註：役男申請以選擇單一梯次及軍種兵科，完成申請後不得變更



內政部



役政署 廣告

